

甘肃省会宁县财政局文件

会财农发[2019]25 号

会宁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》(甘财农一[2018]124 号)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9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30 万元，用于新型职业农民培训。请根据实际支出方向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1 相关项级科目。

请你单位严格按照《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计划的通知》(甘农财发[2018]8 号)及项目绩效目标管理有关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确保资金规范运行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请你单位接文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资金目标绩效编制，报送县财政局，同

时向省级主管部门报备，做好绩效目标执行监控和绩效自评，并及时报送县财政局。



会宁县财政局

2019年7月5日

公开属性:依申请公开

会宁县财政局

2019年7月5日印发
